

我妈

若干年前,内蒙古扎赉特旗草原,一个殷实家庭的一个伶俐的女孩,在父亲生前留下的祖业下,幸福快乐地成长。

女孩九岁时,独自在院内玩耍,三只恶狗一齐扑向她。女孩的大腿,活生生地被咬掉一块又一块肉。惊恐,高烧,女孩的智力从此停滞不前。十八岁,女孩的母亲和哥哥周折辗转,把她嫁给了一个穷苦的复员军人后,从此不闻不问。

女人和她的男人一共生下五个孩子,前两个因为贫穷和疾病,夭折了。女人的病似乎又加重了。还好,剩下的三个孩子似乎都得到了上苍的眷顾,都长得壮壮实实,一顿都能吃上三碗米饭,一年也摊不上一次感冒。孩子们上学了,学习又好。

女人喜欢听邻居们夸她的儿女学习好,品行好。小村不大,谁家的孩子学习好坏,仁义不仁义,全村都知道。

女人知道每天起早给孩子们做饭。虽然不好吃,但总还能弄熟。没米了,她还知道拿着盆到处借。一家借不着就走两家,直到她的小盆装满。她还知道借米是件难为情的事儿,她借来的盆,总是藏在后衣襟下。

如今,她的三个孩子都很健康,都在磊落地生活。这个女人,是我的母亲。

“你有钱吗?”那日,去看母亲,母亲背着哥嫂悄悄地问我,并神秘兮兮地掏出她的“钱包”——一只肉色的袜子,随即“哗”地倒出一大堆硬币。

“我有钱,你要不要?”见我愣在那儿,母亲又转身回自己房间,回到我面前时,掏出一方手绢。“这儿还有大票儿,你哥给我的,要吗?”

母亲把我当成十几岁的没有任何经济来源的孩子了。

“妈,你想家吗?想你妈和你哥吗?”我总是好奇地问母亲。

“想人家干啥?人家也不想我。”母亲时常甩出这样的话。

心情好时,母亲也会对我们说:“我妈针线活儿可好了,手巧,屯子里的人都让我妈裁衣裳。”母亲说我妈,而不是你姥。母亲这样说的时候会眯着眼睛,望着远方。

我十七岁那年,父亲走了。那也是母亲的病最糟糕的一年。我常常在半夜醒来,看着母亲拿着笤帚在自己头上挥舞,嘴里说着一些不让人理解的话。她的目光时而暴怒,时而迷茫。这时我便抱着膝坐在角落,静静地注视着这个生我养我的人,我想象着母亲在与谁进行着对话,厮打或是争吵,在她的世界里,那是怎样的一种交逢。

父亲去世后,母亲在哥哥家颐养天年,衣着体面,生活无忧。每次去看母亲,母亲并不多说话,问一句答一句的。偶尔也会指着茶几上的水果仗义地对我说:“吃呗!吃!我们家啥都有。”母亲的概念里,只有哥家才是她的家。

曾经年少,曾经无知。十岁之前的我,也曾成天牵着母亲的衣襟儿,母亲走哪儿就跟到哪儿。而十岁以后的我,却因为所谓的自尊,抱怨自己有这样的妈。有一件事,使我终生难忘。每每想起,都有一种深深的歉疚和自责。

十一岁的时候,有一天放学后,我和班里一名新转来的同学在校园里玩沙包。踢着踢着,同学突然停住了,对我说:“你看,那个疯子。”说罢,同学吓得转身就跑。我回头一看,竟是母亲。我呆呆地站在那儿,任泪水滚滚地流下。原来,母亲是来叫我回家吃晚饭的。从那以后,我不再让母亲来学校找我。母亲也真的没再找过我。

如今,母亲走了,结肠癌晚期。

母亲走的前一晚,疼得撕心裂肺,我想捂住耳朵,闭上眼睛,不去听,不去看。想着一转身就是母亲微笑的模样,可一切都是奢望。看着母亲肚子上的那个隆起,我想愤怒地奔过去,抚平,抚平,让它马上消失。

那一晚,母亲打了杜冷丁,睡了一个好觉,打着呼噜。真好。

2015年6月13日清晨,母亲躺在我怀里,安然离去,前几分钟,母亲还让我给她挠后背,照例用热毛巾给母亲洗了脸,脚,胳膊,腋窝,母亲很配合地穿着衣服。然后让我扶她起来,几分钟后母亲便走了,走得干干净净,像睡着一样。看着躺在棺材里的母亲笑咪咪的模样,我们的心都安了。

那一段时间,我们每天都在母亲的面前,任其指使。母亲理直气壮地训斥着我们,每一次训斥,我们都觉得好幸福。或许,这样的时候太少。其实,大多时候,母亲都小心翼翼地活着,直到死,也没有给儿女们添太多的麻烦。

那一次,为了让母亲排便,吃了药后大便失禁,母亲手足无措地望着哥说:“我咋得这病了呢?给你添麻烦了。”哥回:“到老了,不都得病么?没事儿。”母亲却哭了,母亲哭,是因为儿子儿媳给她洗脏内裤了。

妈啊,我的妈啊,糊涂了一辈子的你,临了,怎么越来越明白?

“要人家的东西嘎哈呀?”

“人穷,谁勒啊?”

“坏人哪有好下场?”

这些,都是母亲经常说的话。

小时候不懂事,嫌弃母亲,长大了觉得母亲好伟大,目不识丁,却侍候大三个孩子。这是为人母的本能么?

以上种种,算是我的家丑吧,可又一想,人到中年,能坦荡荡地写写自己的妈,挺好。如果一个成年人,因为自己的至亲这样或那样的缺陷,选择避而不谈或觉得耻辱,才是真丑。



青梅,原名张淑玲,蒙古族,黑龙江省肇源县人,现任《大庆晚报》、堂尚大庆编辑。

爱庐

夏文兵

间探出头来。

“这房子正好在规划入口处,不拆的话影响很大。”李支书对张总说。

镇长笑着迎向闻声出来的老人:“大爷,咱们这儿要建农业观光园。您这院子位置好,想请您那个地方。镇上给您分套房,或者在村里另找地方给您盖新的,都行。”

李大爷搓着粗糙的手掌:“政府对我的好,我都记着。不是不配合,实在是……有难处。”

张总轻声问:“大爷,您有什么顾虑,尽管说。”

“几十年前,我老伴走失了。”老人混浊的眼睛望向那扇斑驳的木门,“这些年我不敢远走,怕她回来找不着家。门破成这样都没敢换,就怕她认不出来。这要是拆了……她回家找谁呢?”

“说不定人早就……”李支书话没说完,就被李大爷打断了。

“她会回来的。”老人声音突然拔高,又低落下去,“一定会回来的……”

张总打量着这个小院。阳光透过树叶



草原晨曦

李昊天 摄

◆人间小景

皖山秋兴

孙可

立于天柱山秋麓,看秋色漫过石阶如砚中晕开的朱砂,听涧水穿石似弦上流淌的清商,忽觉古人写秋,从不是单一的“悲哉!秋之为气也”。至少在古舒州这片土地上,秋景裹着古皖文化的筋骨,藏着天柱山的雄魂,让古诗词创作有了实的根基、虚的意境,更有了跳出悲秋窠臼的新意。

天柱山的秋,从不是静止的画卷。晨间,云在天柱峰间游走,似古人未写完的半句诗,是虚的动;日中,阳光砸在花岗岩上,石缝里的黄山松抖落松针,针尖坠着的秋露滴入涧水,涧水撞着卵石溅起碎银,是实的动。而那些嵌在山壁间的摩崖石刻,秋字的捺笔被风雨磨得温润,皖公祠的残垣在枫影里沉默,又是静的实。创作时,若只写枫红松绿,便失了秋的活气;若只写风鸣洞流,又少了秋的沉厚。当把松风摇石与石刻凝秋

◆信笔扬尘

铜匠的前世今生

谢先莉

学成,但不是谁都能轻松上手,需得心细如发。普通人,拿个破碗在面前,自己去琢磨、钻研,几乎是不可能完好复原的。“瓷裂如蛛网,钻眼不穿墙。”“铜钉弯弯,裂缝生花。”这些有关铜匠的俗语,说明了铜瓷工艺的特点和魅力。

我的一位叔公便是铜匠,住在村西头老槐树下,据说当年就靠铜瓷手艺,让摔成八瓣的青花瓷瓮起死回生,从此声名远播。谁家嫁妆瓷瓶磕了角,老人喝茶的紫砂壶裂了缝,甚至孩童失手打碎的糖罐,经他手都能重生。村民都夸叔公手艺精湛,铜过的瓷器滴水不漏,有的甚至用上十年都不坏。

我曾见他在村口干活,当时正在修补一只裂了膛的陶锅,那专注神情让我想起庖丁解牛的典故。只见他坐在马扎上,膝垫粗布,腿夹瓷片,嘴角叼着烟斗,手中弓钻轻旋如蜻蜓点水。金刚钻头在瓷壁上咬出细密小孔,铜铜钉被他用镊子轻轻敲入,弯钩如月牙,排列似星轨。最后抹上糯米灰浆,那陶锅竟严丝合缝,铜钉在阳光下闪着金光,竟比完好时多了几分韵味。

小时候,农村人都珍视家中器物,锅碗

洒在墙上,河风轻拂,门廊下挂着一串风铃轻轻作响。他又看看李大爷满是沧桑和期盼的眼神,突然一个念头在他心中闪过,忙转身对镇长说:“方案可以调整,大爷的院子不但影响规划,反而能成为园区的亮点。”

镇长和李支书都愣住了。

一年后,农业观光园建成开放。李大爷的小院被保留下来,四周种满了玫瑰花。灰砖灰瓦修缮如旧,河边的石子路依旧蜿蜒,那扇斑驳的木门也还在,只是多了一块心形的木牌,上面写着:“爱一个人,无论你去往何方,我都愿用一生在此等候。”

门楣上新题了“爱庐”两个红字。侧面开了个小门,通向玫瑰花海。前来参观的情侣们喜欢在这里拍照,听李大爷讲他的故事。

有一天,李支书路过小院,看见老人正坐在花丛中晒太阳。夕阳给他的白发染上一层金边,那扇老木门在风中轻轻摇晃,仿佛还在等待着什么。

李支书忽然觉得,有些等待,本身就是一种答案。



草原晨曦

李昊天 摄

实,皖公的传说是虚。虚实相勾,诗句便有了历史的厚度,不再是单薄的写景。

古人写秋,多是“万里悲秋常作客”,可天柱山的秋,有花岗岩的硬骨,还有古舒州的豪气。炼丹湖的秋水映着天柱群峰,峰如剑直刺云霄,水如镜收纳万象,秋风掠过湖面时,没有萧瑟,反有“湖光摇剑峰,风里带松涛”的壮阔。此时创作,便不必拘于“梧桐更兼细雨”的愁绪,可学古舒州诗人的旷达——据说宋代有舒州隐士曾在天柱山题诗“秋来天柱高千仞,醉把茱萸傲九州”,这股气,正是潜山秋的风。我曾写“枫燃天柱骨,云绕皖山魂”,便是想把这份雄奇写进诗里,让枫的红不是悲戚的血,而是燃着的风骨;让云的柔不是愁绪的纱,而是绕着的魂灵。这样的秋,既有色的绚烂,更有志的昂扬。

瓢盆破了总要修补后接着用。有一回,家里的一个泡菜坛子摔破了,父亲说:“都成两半了,丢了吧!”母亲却不同意,抱着两个半边坛子去找叔公。过了大约一小时,母亲捧回铜好的泡菜坛子,竟完好如初。我摸着那些铜钉感叹:“这铜得比原先还牢靠呢!”

农村工匠很多是世代相传。原本,叔公想将手艺传给儿子,可三个儿子都不愿意留在家里学习,全部进城打工去了。唯独最小的孙女常蹲在一旁看,老爷子的铜匠担子最后传给了她。女孩心细,学会了用花钉补瓷,能在裂缝处铜出梅花、蝴蝶形状,破碎的痕迹竟成了精美装饰。

随着社会的发展,瓷器价格越来越低廉,破了直接换新的,铜匠的活儿越来越少。那曾经在村子里不时响起的“铜碗咯——”的吆喝声,也渐渐消失在时光里。

直到近几年,传统手艺受到重视,金缮铜瓷成了非遗项目,叔公的孙女开了工作室,爷孙俩一起教年轻人用现代审美做铜艺创作。叔公年纪大了,眼神不如从前,拿金刚钻的手会微微发抖,但他仍会将自己一生的本领毫无保留地亲手教给年轻人。

清风浩荡

来书房

易玲

一张书桌,一把座椅,一排书架,一个沙发,靠窗置一席躺椅,窗台上摆一溜绿植花草,挂上两片我亲手缝制的白色窗纱,这就是我书房的全部陈设。

书房在三楼,南面,不足十平方米,四面墙壁几乎被L形大落地窗占去两面,阳光充足。窗外有菜园,有花圃,有草地,有树木。树木沿围墙站成一行,围墙外一条弯弯的街道,不喧闹也不僻静,不宽阔也不逼仄。周围几栋楼房,长得不高也不矮,离得不远也不远。

我一天里的大部分时间,都在书房中度过。

晨起,打开窗户,一缕晨风扑面而来,几粒鸟鸣清脆入耳,晨风中有各形状、各大小、各厚薄树叶的伴奏,鸟鸣是多声部、多音色、多节奏的唱和,合起来像一场浩大又清丽的交响乐,洗涤我沉睡一夜的耳朵,让我心神清朗。

远道而来的风是饱满的,丰富的,风里不仅有触感,有声音,还有形态,有气息。不信你看,风里有落花,有柳絮,有鸟羽;有匍匐的草,摇曳的花,舞蹈的树木;有滑落的露珠,蛛网的游丝,蒲公英的小伞。风里也有百花的气息,青草的气息,绿叶的气息;有菜园中蔬果的气息,雨后泥土的气息,各种鸟虫的生命的气息……它们有机地混合在一起,我不能细细描绘,一一分辨,但我喜欢看到风中的这些舞者,喜欢嗅到风里的这种气息。

这个季节,只要天气晴好,我会整天开着窗户。在书房窗内拐角处,我挂了一个风铃,波浪状的竹质风铃架上,十六根渐次加长的银亮金属管整齐排列着。当我坐在窗边等风来时,它们就是我探寻清风消息的哨兵。微风入窗,风铃管便轻轻触碰,发出悠扬清脆的歌声;狂风来时,风铃管便互相撞击,歌吟嘹亮而激越。

坐在窗边书桌前,略一抬头,就能看到窗外碧空里的云朵,它们随风而千形百态,千变万化,风轻则云淡,风起则云涌,风流则云散,风举则云飞。

不必抬头,也能感受到窗外草木的葳蕤,因为雪白的窗纱被晕染成了绿色。我手缝的这两片窗纱,轻盈如梦,素雅如诗。午后的熏风像一只温柔的大手,殷勤地邀请窗纱和他共舞。窗纱忘情地扭动她柔软曼妙的腰肢,裙摆时而像鼓胀高悬的帆船,时而像卷起又落下的海浪。

窗台上和书桌上我随手放着的书册,被风掀起一页一页,翻转着唐宋的繁华与浪漫,演绎着明清的热闹与苍凉。窗台上各种绿植的花和叶都随着风的节奏摇曳起来,地面上的光影也摇曳起来。清风也如薄纱掠过我的脸庞,扬起我的发丝,我的衣服上也有了鼓胀的风帆,有了起伏的波浪。

比起风带给鼻子的、带给耳朵的、带给眼睛的种种美好,最让我沉醉的便是这种动态。仿佛书房里的一切静物都被风赋予了生命,整间书房成了空中楼阁、环游飞屋,凌空在宇宙中自在飘移;仿佛这房间里处处都是鲜活的,每一寸墙壁、每一缕窗帘、每一页书卷、每一道光影、每一颗尘埃都是活的,都被风唤醒了沉睡的灵魂;仿佛我随时都能“浩浩乎如冯虚御风,而不知其所止;飘飘乎如遗世独立,羽化而登仙”。

夜风吹送,窗外的路灯、霓虹灯、万家灯火依次亮起,月光亦皎皎,照耀着这一方有烟火气的街区。合上书,闭了灯,静坐在窗边躺椅上。月光与灯光交相辉映,在随风舞动的窗纱上灿然流动,洁白的窗纱成了月影纱,成了流光帛。所有的光影,沁入我的肌肤,沁入我的心肺,沁入我的四肢百骸,我的灵魂在晚风中自由飘荡,思接千载,神游万仞……

